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2-23970771
聯絡人：曾奕寧
電 話：02-7736-7450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0211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1年度海洋教育『永續海洋』教案徵選辦法1份 (0021117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署辦理「111年度海洋教育『永續海洋』教案徵選辦法」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署「111年度海洋教育課程與教學發展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本署為強化教育人員對「永續海洋」主題之認識，鼓勵教師將海洋教育融入於課程教學實施，並匯集海洋教育優質教學範例，提供全國教師實施海洋教育課程教學參考，藉以提升學生之海洋教育素養，爰委請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辦理「111年度海洋教育『永續海洋』教案徵選」，鼓勵中小學教師踴躍報名參加。
- 三、前揭教案徵選辦法說明如下（請詳閱附件）：
 - （一）徵選對象：現任職於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國民中學、國民小學之合格教師（含代理、代課教師、師資生），可採個人或小組報名，小組以3人為限。
 - （二）徵選組別如下：高中組、國中組、國小組（各組以該教

育階段之學生為教案活動實施對象)。

(三)時間：即日起至111年9月13日(星期二)截止收件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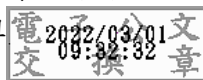
(四)教案內容：不限科目、領域，徵選教案內容以「永續海洋」為主軸，配合國際海洋教育政策發展、呼應新課綱培養學生海洋素養之精神、與促進聯合國17項永續發展目標(SDGs)，徵選主題聚焦於「海中的教室」(以海洋相關場域作為出發點，透過觀察海洋特質，探索永續海洋的意涵與落實方法)以及「教室中的海」(以教室的視角作為出發點，發展適合室內課程的教案與輔助教材，讓永續海洋的教育不被疫情所限制)。各教案之子題可選擇「海中的教室」或「教室中的海」進行設計，以1至4節課設計教學課程，於課堂上實際教學後提出修正建議與教學省思。

(五)收件方式：以郵寄報名，請送交紙本正本(含附件1至3)與光碟一份(請勿黏貼標籤及上鎖)，並請確認投稿教案資料後再寄出；寄出後不得修改內容及其附件。信封請貼上教案徵選專用封面(如附件4)郵寄至20224基隆市中正區北寧路2號「臺灣海洋教育中心」收。

四、本案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「臺灣海洋教育中心」潘賢心小姐，(02)2462-2192分機1247，E-mail:011168@email.ntou.edu.tw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各公私立高級中學、各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、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、各私立國民中學、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本署高中組、本署國中小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執行

裝

訂

線

